

淄博市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商务局联系（地址：淄博市张店区联通路 186 号，邮编：255000，电话：0533-3190761，传真：0533-3190763，邮箱：zbsswj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淄博市商务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政务公开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有序开展，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，全力推进商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及时全面

局主要负责同志每半年听取一次政务公开情况汇报，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依据工作职能和任务分工，加大工作调度。2023 年，淄博市商务局共发布部门文件 16 件、配发解读 24 件、办公会议公开 6 次、“政民互动”答复 212 件，微信政务信息 651 条；召开新闻发布会 3 场。公开人大建议答复 11 件，政协提案答复 27 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准确规范

2023年，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4件，相比2022年减少1件。申请主要涉及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、进出口情况和促消费情况等内容，均按要求出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，全部按期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平稳

一是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权威发布的主渠道作用，及时发布政策措施，加强政策解读，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。二是根据市任务清单科学制定《淄博市商务局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》，并全面修订《淄博市商务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强化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三是加强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坚持“谁公开谁审查、谁审查谁负责”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多样

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工作部署，及时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，优化7个栏目；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推介宣传作用，截至目前，淄博市商务局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2.5万余人，全年发布信息651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良好

根据人员和岗位变化情况，第一时间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连续性和质量。印发《淄博市商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，进一步明确各科室具体分工，做到政务公开任务到科室。年初制

定业务培训计划，分别于6月份和11月份两次组织局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取得预期效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7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4	0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 本年度 办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3	0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 其它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	4	0	0	0	0	0	4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，虽然我们做了大量的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有的工作离上级的要求还有不少差距。

一是山东政务服务网中，属于我局的政务服务事项填报信息不全，主要大部分行政处罚事项没有“办理流程”。二是政策解读，文稿解读和图片解读内容雷同。三是“政务公开在行动”板块，无信息报送。

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，我们重点做好了以下几点：一是安排专人对照我局行政处罚事项，梳理办理流程，逐条填写，全面整改。二是安排政策所属科室，同步制作解读材料，局办公室对解读材料结构进行综合把关，业务分管领导审核后，进行统一发布，从根本上杜绝雷同现象的发生。三每季度总结政务公开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，积极报送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市商务局 2023 年度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。

（二）《2023 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

一是淄博市商务局严格贯彻落实市政府办公室下发《2023 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，研究制定了《淄博市商务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，并按照政务公开办各项工作要求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以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

则，紧紧围绕我市商务领域中心工作，聚焦社会公众关切，着力强化公开、解读、发布互动全流程联动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，不断增强政府执行力与公信力。二是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不断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扩大公开范围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效率，做到应公开尽量公开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3年，市商务局承办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11件、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委员提案28件，共39件。其中，张海涛委员的《关于我市企业组团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的提案》被列为2023年重点提案。今年建议和提案内容重点涉及电子商务发展、园区发展、外贸发展、跨境电商发展、老字号企业发展、环保等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建设方面的重点工作。办复率、满意率均达100%，除1件不予公开外，其他答复全文已在网站公开发布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一是丰富政务公开的渠道。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的作用，积极调整政务新媒体布局，新增热点关注等版块，通过丰富信息公开渠道，进一步增加政务公开相关内容点击量，为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服务。二是丰富政策文件解读方式。在不断提升政策文件的公开力度的同时，加大政策解读的质量，通过新闻发布会、媒体、图片、问答、主要领导解读等形式进行多角度解读，特别是对《淄博老字号示

范创建及保护促进办法》进行多次多角度多方式进行解读，对企业了解相关政策带来了极大的方便。